

鲁山县礌子营乡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礌子营乡政府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规定，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根本要求，结合测评问题清单整改，着力做好主动公开，全面提高信息发布质量。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4 年，我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二百余条，主动公开内容包括重大决策预公开、机构领导、机构简介、财政资金、决策部署落实情况、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内设机构、权责清单调整、政策解读等信息，努力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2024 年我乡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0 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明确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和制度，由乡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负责人具体抓，经办人员落实。要求对照标准目录，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二是紧盯重点领域。及时发布更新政策文件解读、重大决策公开、乡年度财政预决算信息、安全生产、民政各项救助资金公示等重点领域内容，确保权力运行公开透明。三是严格把关审查。信息发布严格按照“三审”制度进行，坚持分级审核、先审后发。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完善公开平台，提升服务水平。强化监督保障，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加大涉及个人隐私政府信息的排查工作，保证政务信息发布规范性、及时性和科学性。二是强化主体责任、严把信息质量关。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处理流程，严格落实三审制后，再及时进行公开。三是畅通公开渠道，丰富便民载体。

（五）监督保障。一是强化领导、科学部署。乡分管领导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先后召开多次工作会议，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并对政务公开和村务公开工作进行了督促和部署。二是问题销号、立行立改。对反馈问题认真对标对表，逐一整改。做到常态化发布信息，进一步增强公开实效，提升服务水平。三是压实责任，强化工作保障。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相关工作考核，建立监督评议制度，自觉主动接受工作考核和社会评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我乡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虽取得一定成效，但亦存在若干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思想认识方面尚需加强。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性尚浅，工作积极性有待提升，对群众意见的吸纳重视程度不够，群众的知情权需进一步保障。二是政府信息公开不够及时，公开内容不规范、不具体，重点不突出，亟须强化对信息公开的监督管理力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透明度和规范性。

(二) 改进措施。一是持续增强普及宣传力度。通过多种媒体和宣传渠道发布公开信息，提升公众对本乡相关信息的了解程度，以更好的服务社会。二是持续优化公开工作机制。针对政府信息更新上传不够及时、信息发布量不足等问题，制定并完善相关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梳理整合政府信息资源，确保信息及时提供、定期维护，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既定流程高效运行、便于公众查询。三是切实提升管理维护水平。依据职能配置，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人员队伍稳定，对工作人员进行系统性培训，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流程的有效运作，在保证时效性的同时兼顾公开内容质量的不断提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